

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的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

序号	行政审批事项名称	审批部门	中介服务事项名称	中介服务实施机构	我县处理意见	备注
1	企业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核准	县发改局	企业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申请报告编制	具备相应资质的工程咨询机构	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项目申请报告,也可委托有关机构编制,审批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申请人必须委托特定中介机构提供服务;保留审批部门现有的项目申请报告技术评估、评审	
2	权限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	县发改局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评估报告编制	具备相应资质的工程咨询机构	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评估报告,也可委托有关机构编制,审批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申请人必须委托特定中介机构提供服务;保留审批部门现有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评估文件技术评估、评审	
3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评估和审查	县经信局	项目节能评估报告编制	具备相应资质的工程咨询机构	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评估报告,也可委托有关机构编制,审批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申请人必须委托特定中介机构提供服务;保留审批部门现有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评估文件技术评估、评审	
4	矿产资源采矿许可(新立、变更、转让)	县国土资源局	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	具有设计资质的单位	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也可委托有关机构编制,审批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申请人必须委托特定中介机构提供服务;保留审批部门现有的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技术评估、评审	

序号	行政审批事项名称	审批部门	中介服务事项名称	中介服务实施机构	我县处理意见	备注
5	矿产资源采矿许可(新立、变更、延续、转让、划定矿区范围)	县国土资源局	地质报告或矿产资源储量核实报告	具有相应地质勘查资质的单位	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地质报告或矿产资源储量核实报告,也可委托有关机构编制,审批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申请人必须委托特定中介机构提供服务;保留审批部门现有的地质报告或矿产资源储量核实报告技术评估、评审	
6	矿产资源采矿许可(延续)	县国土资源局	矿山储量年报编制	具有资质的矿山地质测量机构	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矿山储量年报,也可委托有关机构编制,审批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申请人必须委托特定中介机构提供服务;保留审批部门现有的矿山储量年报技术评估、评审	
7	矿产资源采矿许可	县国土资源局	土地复垦方案编制	具有水土保持、生态环境工程等规划设计资质或具有从事土地复垦规划设计业绩的单位	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土地复垦方案报告书,也可委托有关机构编制,审批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委托特定中介机构提供服务;保留审批部门现有的土地复垦方案报告书技术评估、评审	
8	矿产资源采矿许可(注销)	县国土资源局	闭坑地质报告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实施细则》(国务院令 第152号)第三十二条、第三十四条	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闭坑地质报告,也可委托有关机构编制,审批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委托特定中介机构提供服务;保留审批部门现有的闭坑地质报告技术评估、评审	
9	矿产资源采矿许可	县国土资源局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方案编制	具有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资质或者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设计资质和相关工作业绩且在市国土资源局备案的单位	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方案,也可委托有关机构编制,审批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申请人必须委托特定中介机构提供服务;保留审批部门现有的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方案技术评估、评审	
10	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书审批	县水务局	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书编制	具有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书编制能力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	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书,也可委托有关机构编制,审批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申请人必须委托特定中介机构提供服务;保留审批部门现有的水资源论证报告书技术评估、评审	

序号	行政审批事项名称	审批部门	中介服务事项名称	中介服务实施机构	我县处理意见	备注
11	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工程项目、位置和界限（涉河工程建设方案）的审批	县水务局	工程穿越（跨越、占用）河道防洪评价报告编制	具有编制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防洪评价报告能力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	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防洪评价报告，也可委托有关机构编制，审批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申请人必须委托特定中介机构提供服务；保留审批部门现有的防洪评价报告技术评估、评审	
12	河道排污口设置和扩大审批	县水务局	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报告	具有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水文水资源调查评价工作相应能力或环境保护部批准的具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资质的单位	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报告，也可委托有关机构编制，审批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申请人必须委托特定中介机构提供服务；保留审批部门现有的排污口设置论证报告技术评估、评审	
13	对在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非防洪建设项目防洪影响评价报告的审批	县水务局	非防洪建设项目洪水影响评价	具有相应水利（水电）工程勘测设计资质的企事业单位	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洪水影响评价报告，也可委托有关机构编制，审批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申请人必须委托特定中介机构提供服务；保留审批部门现有的洪水影响评价报告技术评估、评审	
14	对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审核审批	县水务局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	具有从事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工作相应能力和水平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	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水土保持方案，也可委托有关机构编制，审批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申请人必须委托特定中介机构提供服务；保留审批部门现有的水土保持方案技术评估、评审	
15	对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的验收	县水务局	水土保持监测报告	具有从事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相应能力和水平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	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水土保持监测报告，也可委托有关机构编制，审批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申请人必须委托特定中介机构提供服务；审批部门完善标准，按要求开展现场核查	
16	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	县林业局	编制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或林地现状调查表	具有林业调查规划设计资质的单位	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也可委托有关机构编制，审批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申请人必须委托特定中介机构提供服务；保留审批部门现有的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技术评估、评审	

